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890.52 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1,890.52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22号）核准，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发行普通股（A股）49,484,82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8.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9,528,246.28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623,056.6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8,905,189.6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12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426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2月4日		
募集资金总额	42,952.8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890.52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投资方式

1. 现金管理期限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3. 实施方式和授权

在上述投资额度、品种及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现金管理决

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是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部门，负责拟定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落实具体的理财配置策略、理财的经办和日常管理、理财的财务核算、理财相关资料的归档和保管等。

4.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5.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没有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41,890.52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该项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必须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所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

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理财产品；

3.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4.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业务。

6.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